

浅析在食品卫生监督中对现场处罚的应用和效果评价

牛 斌 章慧英 安徽省合肥市西市区卫生防疫站 230031)

我国食品卫生监督管理十多年的执法过程中遇到的各种实际问题,其中最常见的违法案件是无证经营,^[1,2] 包括无卫生许可证、从业人员健康体检、卫生培训合格证)。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,这类违法案件有增无减。对于这些违法行为的处罚,多数违法事实清楚,取证方便,证据确凿,罚款额少。国家颁发的违反食品卫生法行政处罚中也允许现场处罚。^[3] 我们在1994年执法检查中对这类案件采取现场处罚为主的方法,取得了较好结果,推进了食品卫生工作,现报告如下。

1 资料来源与方法

1.1 资料来源 根据1994年6月组织的执法检查中依法行政处罚的有关记录资料,包括现场处罚和立案处理两类。

1.2 方法

1.2.1 检查 全站抽调卫生监督员组成3个

执法小组,每组不少于5人,其中食品卫生监督员2名、卫生巡回法警1人,对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者依法监督检查。

1.2.2 处罚 对违反食品卫生法的单位和个人处以“警告并限期改进”或者罚款200元以下的现场处罚,少数“钉子”户按立案程序规定处理。

1.2.3 卫生巡回法庭 立案罚款处理的案件,逾期不交款,也不向人民法院起诉的,卫生监督机构则申请卫生巡回法庭依法执行。

2 结果

2.1 无证经营 本次监督执法检查共695户,覆盖率占同期食品生产经营者的66.0%,无卫生许可证户占检查户数27.9%,其中街头食品占半数以上无证、无健康证和卫生培训合格证者各类食品企业的从业人员均有所见,以集体食品企业无证率为高(48.7%),见表1。

表1 各类食品经营户无证情况

食品企业类别	检查数 户次	无卫生许可证		在岗从业 人次	无健康、培训证	
		户	%		人	%
国 有	21	1	4.8	191	70	35.5
集 体	263	58	22.1	1130	550	48.7
个 体	254	53	20.9	899	397	44.2
街头食品	157	82	52.2	242	104	42.9
合 计	695	194	27.9	2642	1121	45.3

2.2 行政处罚 在监督检查中共行政处罚569户,占总违法数的34.1%,无健康体检证、卫生培训证占在岗人数的45.3%,对这类违法进行

现场处罚的 529 户 (次),占处罚总数的 93.0%,其中“警告并限期改进”182 户 (次),占现场处罚的 26.2%,现场处以 200 元以下的罚款 347 户 (次),占现场处罚的 49.9%,罚款额 26393 元,绝大多数都能当场付给,少数户也都在二日内交付监督机构。立案处罚 40 起,占行政处罚总数的 7.0%,罚款额 11520 元。对立案处理的案

件,在超过法定时间后,卫生监督机构向卫生巡回法庭提出申请,巡回法庭收到申请案件后,经调查核实,发出传票,传唤受罚者到庭交款,并承担诉讼费用,对少数传唤不到的,由卫生监督员陪同法警现场办理,对拒付罚款的 2 户强制执行了财产抵押,罚款于同年 10 月全数收回。

表 2 对违法处罚率的比较

食品企业 类别	检查数 户	行政处罚数 户	处罚率 %	其中现场处罚		
				处罚数 户	处罚率 %	占处罚数总比 %
国 有	21	15	71.4	15	71.4	100.0
集 体	263	192	73.0	163	62.0	84.9
个 体	254	229	90.1	218	85.8	95.1
街头食品	157	133	84.7	133	84.7	100.0
合 计	695	569	81.8	529	76.1	93.0

3 讨论

3.1 从本次执法检查来看,采取现场处罚是切实可行的。当前无证经营现象普遍,而且无证经营的违法性存在明显,一般处罚较轻,受罚者也都能接受和合作,因此采取现场处罚是有法可依的。1991 年卫生部颁布的食品卫生行政处罚程序 (试行)中的第 21 条规定:允许对违反食品卫生法的单位和个人处以“警告并限期改进”或者罚款 200 元以下的现场处罚。所以在一定条件下,采取现场处罚既能维护法律的严肃性,又可弥补当前基层食品卫生监督力量的不足,可以提高食品卫生工作的效率。

3.2 食品卫生法 (试行)目前在执法中往往缺

这对提高食品卫生软科学水平^[5]和强化法制化管理都是一种有益的尝试。

3.3 这次调查中发现的无证经营户多数法制观念淡薄,对卫生许可证不理解。因此,要扩大宣传力度,提高食品生产经营者执法自觉性,启发消费者增强自我保护意识,加强同有关行政执法部门的协同配合,这些,同卫生监督机构有效地实施食品卫生监督都是相辅相承的。

4 参考文献

1 王士宝, 浅谈食品卫生执法中强制执行的几个问题, 中国食品卫生杂志, 1992, 4 (1): 44
2 包大跃, 等, 我国部分城市街头食品的卫生调查与

探讨, 中国食品卫生杂志, 1991, 3 (1): 9
5 刘志诚, 提高食品卫生监督软科学水平, 中国食品卫生杂志, 1991, 3 (1): 14

者都方便。从这次卫生巡回法庭执行的 40 起申请案件来看,既维护了法律的威严,又增强了执法力度,达到了处罚一户,教育一片的目的,